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 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了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及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同时聘任了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负责人；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现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 1、董事长：王皓先生
- 2、董事会成员：骆红莉女士、茹雯燕女士、肖岩松先生、陈雄武先生（独立董事）、

黄雄先生（独立董事）、严臻先生（独立董事）、潘从文先生（独立董事）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 (1) 战略委员会：王皓先生（主任委员）、陈雄武先生、茹雯燕女士
- (2) 审计委员会：严臻先生（主任委员）、陈雄武先生、王皓先生
- (3) 提名委员会：黄雄先生（主任委员）、潘从文先生、王皓先生
-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潘从文先生（主任委员）、黄雄先生、茹雯燕女士

二、第七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 1、监事会主席：朱拓先生
- 2、监事会成员：华枫女士、黄文俊先生（职工代表监事）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情况

- 1、总经理：王皓先生
- 2、财务总监：胡静雯女士
- 3、董事会秘书：石佳霖先生
- 4、其他相关人员：
 - (1) 证券事务代表：黄娉女士
 - (2) 内审负责人：舒荣鑫先生

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佳霖	黄娉
联系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 555 号	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 555 号
邮政编码	321017	321017
电话	0579-89186668	0579-89186668
传真	0579-89186677	0579-89186677
电子信箱	ecec@ecec.com.cn	ecec@ecec.com.cn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届监事会一致，任期三年。相关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

告编号:2023004)、《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及公司于同日刊登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四、部分董事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袁燕女士、独立董事巢序先生与尤挺辉先生届满离任,离任后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燕女士通过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蓝海投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人上海鹰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54.25万股,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巢序先生与尤挺辉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在公司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五、备查文件

- 1、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 3、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4、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日